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关于购买专业第三方机构安全生产

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项目公开询比价公告

根据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的相关规定，南京市栖霞区卫生 健康委员会（以下简称：栖霞区卫健委）将通过询价的方式对“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采购项目”服务进行比价，请服务商积极配合。本次报价仅作为采购方市场调研比对价格用，不作为招标价依据。

一、询比价内容

服务项目见附件1。

二、项目概算

本项目概算金额10万元以内（不含10万元）。

三、服务时间

服务期限：1年。

四、参加比价单位须具备的条件

（一）服务商基本条件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规定，服务商 应具备安全生产、消防技术服务资质条件，具有完整的营业执照和组织代码证，经过工商部门正式登记注册，具备合法经营资格（提供相关证明资料）。专业人员应有注册安全工程师或注册消防工程师资质。

（二）拒绝下述企业参加本次询价活动：服务商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、“ 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（三）参加服务商需提供：法人证书或单位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；有医疗机构物业管理服务经验至少2年。

五、询比价内容明细

（一）区属医疗卫生机构。按照检查标准对14家区属医疗卫生机构每年进行4次全面安全生产检查，提供安全生产每户一档电子及纸质版文件。

（二）民营医疗机构。按照检查标准对15家辖区二级、三级民营医疗机构每年进行4次全面安全生产检查，提供安全生产每户一档电子及纸质版文件。

（三）护理院、护理中心。按照检查标准对辖区11家护理院、护理中心每年进行4次全面安全生产检查，提供安全生产每户一档电子及纸质版文件。

（四）月子中心。按照检查标准对辖区5家月子中心每年进行4次全面安全生产检查，提供安全生产每户一档电子及纸质版文件。

（五）托育机构。按照检查标准对辖区19家托育机构每年进行4次全面安全生产检查，提供安全生产每户一档电子及纸质版文件。

（六）区管民营（服务站、养老机构医务室门诊部、诊所）。按照检查标准对辖区254家医疗机构每半年进行1次全面安全生产检查，提供安全生产每户一档电子及纸质版文件。

六、递交投标文件形式

以上报价所有费用须提供单价、测算方法，报价单需有明细。上述材料需装入档案袋内密封，封口需加盖单位公章。用档案袋密封投递。

七、响应文件递交时间、地点及要求

地点：栖霞区文苑路118号仙林商务中心（3311办公室）；邮编：210046。联系人：张先生，电话：18051002696。

截止时间：2025年4月11日下午5点（北京时间），以寄出投标文件时间为准。

八、开标时间

根据投标情况，区卫生健康委成立专门小组现场评标，对各单位投标文件、报价等内容进行评审，选出中标单位。

附件：1、栖霞区卫健委安全生产服务项目；

2、专业第三方机构报价单。

南京市栖霞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 2025年4月2日

附件1

栖霞区卫健委安全生产服务项目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机构类别 | 机构数量 | 检查频次 | 次数 | 检查标准 |
| 1 | 公办医疗机构（区属） | 14 | 每季度1次 | 56 | 南京市卫健委100项检查细则及消防安全检查标准 |
| 2 | 民营医疗机构（二级、三级） | 9 | 每季度1次 | 36 |
| 3 | 区管民营（一级） | 6 | 每季度1次 | 24 |
| 4 | 护理院、护理中心11家； | 11 | 每季度1次 | 44 |
| 5 | 月子中心5家； | 5 | 每季度1次 | 20 |
| 6 | 托育机构 | 19 | 每季度1次 | 76 |
| 7 | **养老机构医务室22家**；**护理站20家**；**医务室、卫生所30家；****门诊部62家**：其中，综合门诊部22家、普通专科门诊部1家、中西医结合门诊部1家、口腔门诊部27家、中医门诊部11家；**各类诊所120家**：其中，普通诊所47家、口腔诊所32家、中医诊所19家、中医（综合）诊所4家、中西医结合诊所3家、医疗美容诊所15家。 | 254 | 每半年1次 | 508 |
| 8 | 培训、演练 |  | 每半年1次 | 2 |  |
| 合 计 | 318 |  | 764 |  |
| 备注：在完成上述项目的前提下，积极配合栖霞区卫健委完成应急、突发事件的安全生产检查任务。 |

附件2

专业第三方机构报价单

单位（盖公章）： 日期：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服务内容（安全检查） | 数 量 | 单价：元/家· 次（人民币） | 合计（元/人民币） |
| 1 | 公办医疗机构（区属） | 14家×4次 |  |  |
| 2 | 民营医疗机构（二级、三级） | 9家×4次 |  |  |
| 3 | 区管民营（一级） | 6家×4次 |  |  |
| 4 | 护理院、护理中心11家 | 11家×4次 |  |  |
| 5 | 月子中心5家 | 5家×4次 |  |  |
| 6 | 托育机构 | 19家×4次 |  |  |
| 7 | 区管民营（服务站、养老机构医务室、护理站、护理中心、门诊部、诊所） | 254家×2次 |  |  |
| 8 | 培训、演练 | 2次 |  |  |
| 合 计（大写、人民币）： |  |
| 备注：超出合同范围以外的突击性和临时性检查，需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通知第三方，并另行计算服务费用。 |